



## 打造三个治理链 构建一个共治圈

——承德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纪实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絮冬

“美丽社区是我家,你帮我来我帮它。”“法官民警常来我家,温情送法热心服务。”“十无社区创和谐,安居乐业笑开颜。”……这些通俗的顺口溜,越来越多地在承德市广大群众中流传。

在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中,承德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切为了群众,组织群众、依靠群众,在城乡社区打造社会治理的群众自治链、单位联治链和社会共治链,构建起民主开放包容的社会共治圈,形成了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新型社会治理格局。通过不断努力,承德市走出了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域社会治理的新路径,连续6年群众安全感位居河北省第一,连续四届16年被评为“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市”。

以人民群众为治理主体  
打造群众自治链

“在推进市域城乡社区治理中,我们充分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不断完善群众自治机制,提升了城乡社区的社会治

理能力和水平。”承德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庆勇对记者说。

承德市强化基层民主,增强自治动力,在充分发挥基层党支部核心领导作用,完善“两议一审四公开”民主制度的同时,创建“基层党建+网格化管理”新模式,不断拓宽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渠道。选派优秀干部、国企员工和老党员下沉网格一线担任网格员,负责政策宣传、民情收集、纠纷调解、治安协管、服务代办。同时,下放相关部门和社区服务事项权限,通过网格员上门走访、电话联络,建立网格微信群等方式,组织群众参与社区治理,保障群众对社会治理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极大地增强了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内生动力。

一次贴心的服务胜过千百次说教。相对破大案而言,群众更在乎身边的服务。承德市始终坚持只有做好群众身边的“小事”,才能做好社会治理的“大事”。理念,努力把公共服务做精细、做精准,不断激发群众参与社区治理的活力。该市探索出的“四小服务”(即:为社区居民提供

小方便、记好小台账、办好小事、解决小问题)工作法,在全市182个社区推广,各种贴心服务应运而生,互帮互助蔚然成风,居民的幸福感和归属感极大增强。“四小服务”工作法还被民政部确定为全国百个优秀社区工作法。

把群众首创的治理经验继承下来,不断注入新的治理元素,形成完善的治理机制,是提升社区治理能力的根本保障。2010年在全面推广被中组部肯定的有人干事、有钱办事、有地议事、有章理事、创建新型文明和谐社区的“四有一创”城市社区建设工作经验的同时,承德市创新开展了“和谐12家”工作,即在社区内建立以1名社区党支部书记为当家+1名老党员或居民代表为管家+10家基本住户的格式,建立若干“和谐12家”区块,形成以社区党支部为核心,党员和居民代表为纽带,基本住户为单元的群众自治体系,实现了群众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

以事企单位为治理本体  
打造单位联治链

各城乡社区驻在的党政机

## 最高检·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8月5日电 (记者 刘硕)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召开全国四级检察院参加的专题电视电话会议,对学习贯彻意见作出部署,要求全国各级检察机关、全体检察人员在新起点上把法律监督的政治责任、法治责任、检察责任落实得更实更好。

最高检明确,要全面落实意见部署要求,提高法律监督能力水平。要深化“精准监

督”,把监督重心放到提质量、增效率、强效果上来,全面提升法律监督质量和效果,更好维护司法公正。要把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融为一体,切实做到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统一,一体强化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要更加自觉把法律的刚性规定与实践的灵活方式结合起来,坚持法治原则,展现最大诚意,穷尽有效努力,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

(下转第2版)

牢记初心使命 争取更大光荣

河北法制报讯 (魏永亮)8月3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丁顺生到灵寿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座谈宣讲。他强调,要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蕴含的精髓要义,坚决响应党中央伟大号召,进一步增强贯彻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到基层、落实到检察办案一线。

丁顺生指出,要深化思想认识,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提出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准确理解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光辉历程、伟大成就、伟大建党精神和伟大号召的深刻内涵和时代价值,牢记初心使命,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从中汲取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砥砺奋进的强大力量。

丁顺生强调,要牢牢把握检察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对标对表《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的安排部署,严格执行我省贯彻落实的实施意见,勇担法律监督工作新使命,着力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质效,做到讲政治与抓业务深度融合。紧紧围绕党委中心工作,找准检察工作服务发展的切入点、着力点,努力提供更加优质的检察服务。坚持司法为民,深化“检察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 做提升法律监督工作质效 做到讲政治与抓业务深度融合

丁顺生在灵寿县检察院宣讲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时指出

影像  
聚焦新闻现场  
定格动人瞬间



7月25日至31日,省公安厅海防管理总队沧州支队黄骅大队组织开展了为期一周的集中清查行动,重点对非法捕捞、无证驾驶机动船舶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行动中,民警还深入开展走访宣传,了解沿海岸线码头、辖区社情动态等,及时消除各类事故苗头及安全隐患,进一步净化辖区治安环境。图为7月31日,民警在码头为渔民们讲解安全知识。

刘建晖 摄

## 从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中汲取力量 推进邢台政法工作实现新跨越

□ 邢台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崔大平

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谱写河北政法工作新篇章

——河北省委政法委主办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全面总结回顾了100年来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一主题付出的艰辛探索、取得的丰功伟绩,系统阐释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必须牢牢把握的“九个必须”经验启示和根本要求,充满了对伟大事业的壮志豪情,给世人以启迪,给未来以昭示,在我们党和国家的发展进程中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全市各级政法机关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不断指导推动全市政法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新突破。

真重视、行在先,不断提升政治站位。全市各级政法单位要深

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七一”重要讲话的特殊背景和重要意义,切实把学习好、贯彻好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要坚持领导带头。各级政法单位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要发挥先学一步、学深一层的示范作用,带头学习、带头研讨、带头宣讲,带动广大政法干警深入学习。要实行全员学习。要面向全体政法干警深入开展学习贯彻活动,以党员干警为骨干,以深入脑入心为要求,不断激发广大政法干警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确保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覆盖到每一个基层政法单位、每一名基层政法干警。要创新学习方式。要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

育整顿的重要内容,采取专题研讨、专家辅导等形式,分层次组织本地本单位政法干警开展深入学习讨论。

明方向、增动力,主动护航发展大局。各级政法单位必须牢固树立大局意识,把政法工作置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目标任务中来谋划、来推进,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要优化营商环境,重点打击各类经济违法犯罪活动,及时侦办一批涉企积案、难案,真正让企业安心经营、安心发展,依法保护经济主体合法权益,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要强化民生服务,积极推进诉调对接、网上检察室、公安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智慧公证等亮点工作,提高司法司法质效。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户籍、交通管理、出入境、证照办理等民生工作,推出更多更好的便民利民措施。要助推生态治理,坚持严打高压态势不放松,重拳打击盗采砂石、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等各类环境污染违

法犯罪行为,营造良好生态环境。

抓创新、强实干,提升平安建设质效。各级政法单位要发挥平安建设主力军作用,坚持抓创新、抓实战、抓成效,积极打造平安邢台建设亮点品牌。在深化矛盾多元化解上抓创新。充分发挥“146”矛盾纠纷多元调处体系实战作用,进一步规范调解体系,发挥化解矛盾、防范风险第一道防线作用,全力打造“枫桥经验”邢台品牌。在综治中心实战应用上抓创新。加快建设“综治中心大脑”,深化疫情防控视频巡查机制,积极为文明城市创建、生态环境治理、汛期防洪防灾等重点工作提供信息化、智能化保障。在治安防控上抓创新。提升城乡公共视频覆盖率、联网率、利用率,实现对学校、医院、车站、广场、矿山、河道等重点领域实时监测、提前预警、动态管控。

抓教育、优作风,着力打造过硬政法队伍。各级政法单位要结合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对党的建设提出的新要求,不断加强政法队伍建设。(下转第2版)

## 幼儿吞异物危在旦夕 警车开路上演生死时速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 讲述:秦皇岛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局长江道派出所民警 曹永祥  
整理:河北法制报记者 刘波

8月2日,下着雨,让我意想不到的是,市民马先生一家冒雨来到我们派出所,把一面锦旗送到了我和辅警吴蕴哲、杨冬海手中,并连声道谢。

这件事还要从7月28日18时30分说起。当时,我和吴蕴哲、杨冬海刚刚处理了一起警情,正在返回所里的路上。我们驾驶警车行驶到秦皇西大街与西外环交叉口,正在等红绿灯时,市民马先生焦急地拍打我的警车,说:“警察同志,快救救我的孩子吧!”

我赶紧下车查看,就在距离警车不远的一辆小轿车里,一名六七岁的男孩呼吸困难,脸都被憋紫了。马先生说,孩子在玩耍时吞下了一个玻璃球,家里人怎么弄也弄不出来。他们带着孩子准备去秦皇岛市人民医院,

没想到路上堵车,通行困难。随着时间的流逝,孩子的情况越来越差。

了解情况后,我马上

向所领导进行了汇报,同时打开警灯警笛,在求助车辆前面为其开路。由于车流量过大,我又将此情况报告给了分局指挥中心,联系交警疏通道路。我开着车,吴蕴哲坐在副驾驶位置,一路上不停地用喊话器提醒行驶车辆避让。

在沿路交警的帮助下,我们带领着马先生的车在拥挤的车流中驶上了一条“绿色通道”,只用了8分钟就将他们安全护送到了医院。到达医院后,我迅速抱起孩子飞奔向急诊室。大夫检查后,让带着孩子到四楼的耳鼻喉科取出异物。由于电梯等待时间太长,我们又抱起孩子爬楼梯跑向四楼。医生及时对孩子进行了救治,取出了口中的异物。看到孩子安然无恙,我们悬着的心终于落下了。

其实,当时我们并没有告诉马先生我们的名字和工作单位,看到孩子转危为安后我们就撤离了。没想到的是,马先生记住了我们的警车车牌号,通过车牌号找到派出所,并找到了我们。马先生说孩子经过治疗已经康复,听到这个消息,我们倍感欣慰。

我做的群众最满意的一件事